

国际
与 贸 易 政 策
措 施 实 策

务

王鹤燕 编著

化学工业出版社

国际贸易 政策与措施实务

郭 燕 编著

(D291/21)

化学工业出版社

• 北 京 •

(京) 新登字 039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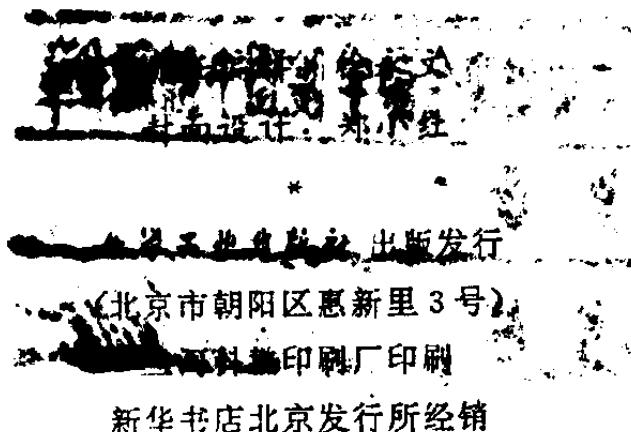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际贸易政策与措施实务/郭燕编著. —北京:化学工业出版社, 1994

ISBN 7-5025-1445-7

I. 国… II. 郭… III. ①国际贸易政策②国际贸易-贸易实务 IV. F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4) 第 10899 号



开本 787×1092^{1/32} 印张 9^{3/8} 字数 212 千字
1994 年 11 月第 1 版 1994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4000
定 价 9.80 元

序 言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配套的外贸政策与措施相继出台。目前，外贸工作者希望更多、更及时地了解我国以及其他国家对外贸易政策、措施的新变化与新规定。特别是进入1994年以来，国际经济形势发生了较大变化，欧洲联盟和北美自由贸易区的正式建立，刚结束的乌拉圭回合谈判与最终文件的签定，即将成立的世界贸易组织和巴黎统筹委员会的解体等。近一两年来，我国外贸政策、措施的实务部分也有较大的变化并日趋完善，因此，很有必要将其系统地归纳起来，撰编成册。

根据广大外贸工作者，尤其是急需开展国际化经营的中小企业的管理者，以及外贸成人教学的需要，作者依据自身多年来从事外贸在职人员培训、外销员考试辅导及技、工、贸企业的经理岗位培训教学与研究的实践经验，结合国外系统学习的体会，编写了本书，以充实现有同类教材，满足不同层次的学习需要。

本书有以下特点：1. 新—较大幅度地集中了当前国内外贸易政策措施的最新资料（包括一些新法规、新机制）。2. 简—尽最大努力地化繁为简，浓缩了一般性的叙述，尽量突出与外贸业务有关的具体措施。3. 明—出于实行国际化经营的需要，通篇注重了国内外贸易政策措施实务的对比介绍。4. 实—在实用性方面下了功夫，对读者在当前以至今后一个时期内的实际工作，会有一定的指导意义。

愿本书与作者都获得成功。

李庚禹

一九九四年八月

致 读 者

为适应我国外贸体制改革的需要，各行各业对外贸易工作人员的要求越来越高。特别是进入 90 年代以来，国际经济贸易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欧洲统一大市场的建立，北美自由贸易协定的生效，巴统的解散，关贸总协定将被世界贸易组织所取代。同时，我国外贸体制也进行了一系列改革，如实行了单一汇率，对部分出口配额商品试行了招标方式等等。为适应这些变化，要求外贸教学、教材和现有外贸人员的岗位培训应做出相应的调整。笔者在多年的《国际贸易》课程的教学、研究的基础上，结合国内外的系统学习，并通过对不同层次外贸在职人员教学实践的总结，编写了《国际贸易政策与措施实务》一书。本书可作为各类外贸专业院校、外经贸业务人员岗位培训的教材，也可作外贸在职工作者的参考书。

编写此书的宗旨是力求突出实用性，并及时地反映了我国及各国贸易政策和措施的新规定，为读者今后能把握和捕捉各种贸易机会打下基础。因此，本书着重介绍了国际贸易政策与措施中，与外贸业务有关的具体措施，即“实务”部分，并对世界一些主要国家与我国现阶段对外贸易措施进行对比介绍。而国际贸易政策和地区经济一体化两部分中，有关国际贸易的基本理论，所占篇幅较小。

在本书的第一章中，简单地介绍了有关国际贸易的一些基本概念。第三、四、五、六、七、十二章中，着重从关税措施、

普遍优惠制、非关税措施、鼓励出口措施和限制出口措施等方面，介绍在国际贸易中，各国较为普遍采取的措施和目前我国的相应措施。第八章对经济特区的类型、优惠措施和我国经济特区发展情况加以介绍。在第九章中介绍了关税同盟理论及当今世界三个主要一体化集团组织的情况，以使读者更清楚的了解国家之间为什么要结成经济同盟。第十一章重点介绍了乌拉圭回合谈判所达成的最终文件及我国复关的情况，以使读者了解未来的世界贸易组织，以及对本世纪末和下个世纪初全球贸易的影响及我国复关的重要意义。第十章中，着重介绍了最惠国待遇原则和国民待遇原则，一国参加多边贸易体制的权利和义务关系等。

本书在框架上与其他一些国际贸易教材相比，具有总体上相似的一面，但又不失有其独特的一面。其相似性在于，仍以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关税措施、非关税措施、鼓励和限制出口措施、经济特区、关贸总协定、地区经济一体化为主要内容。其独特性表现为，依据多年的教学实践需要，将一般国际贸易教材的部分内容进行了删减，增加了我国对外贸易政策和措施相应的内容。特别是将 90 年代以来，我国和各国贸易措施的新规定、新变化及时作了介绍，以使读者通过本书能及时掌握当前国际贸易的新情况，用以指导实际工作。

本书在编写的过程中，参阅了大量的资料，在此一并向这些资料的作者表示感谢，限于时间与本人的水平，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指正。如果能对读者在工作中带来一点便利，那就是作者最大的慰藉。

作 者
一九九四年八月

目 录

| | |
|-----------------------|-----|
| 第一章 导论 | 1 |
| 第一节 国际贸易概述 | 1 |
| 第二节 与国际贸易有关的基本概念 | 5 |
| 第二章 国际贸易政策 | 21 |
| 第一节 国际贸易政策概述 | 21 |
| 第二节 对外贸易政策的类型 | 25 |
| 第三节 我国的对外贸易政策 | 33 |
| 第三章 关税措施 | 39 |
| 第一节 关税概念 | 39 |
| 第二节 关税的种类 | 40 |
| 第三节 关税的征收方法 | 55 |
| 第四节 海关税则及通关手续 | 58 |
| 第五节 我国海关税则 | 66 |
| 第四章 普遍优惠制方案 | 73 |
| 第一节 普遍优惠制的原则、目标、作用 | 73 |
| 第二节 普遍优惠制方案中的规定 | 76 |
| 第三节 我国接受和利用普惠制的简况 | 90 |
| 第五章 非关税措施 | 94 |
| 第一节 非关税措施的特点 | 94 |
| 第二节 非关税措施的种类 | 95 |
| 第三节 我国对部分进口产品采用的非关税措施 | 115 |
| 第四节 如何对付非关税壁垒 | 117 |
| 第六章 鼓励出口措施 | 119 |

| | |
|---------------------------------|------------|
| 第一节 出口信贷 | 119 |
| 第二节 其他鼓励出口的措施 | 131 |
| 第三节 我国鼓励出口的措施 | 134 |
| 第七章 出口管制措施 | 138 |
| 第一节 出口管制的商品及形式 | 138 |
| 第二节 美国出口管制 | 139 |
| 第三节 巴黎统筹委员会 | 149 |
| 第四节 我国对部分商品出口的管理 | 153 |
| 第八章 经济特区 | 158 |
| 第一节 经济特区的概述 | 158 |
| 第二节 经济特区的种类 | 159 |
| 第三节 世界经济特区的分布及所采取的优惠政策 | 162 |
| 第四节 我国的经济特区 | 166 |
| 第九章 地区经济一体化 | 174 |
| 第一节 地区经济一体化概述 | 174 |
| 第二节 关税同盟理论 | 176 |
| 第三节 地区经济一体化对国际贸易的影响 | 182 |
| 第四节 当前世界地区经济一体化集团组织 | 185 |
| 第十章 贸易条约与协定 | 207 |
| 第一节 贸易条约与协定适用的法律原则 | 207 |
| 第二节 贸易条约和协定的种类 | 215 |
| 第十一章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 219 |
| 第一节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概述 | 220 |
| 第二节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主要内容 | 226 |
| 第三节 乌拉圭回合多边谈判 | 231 |
| 第四节 我国与关贸总协定 | 240 |
| 第十二章 世界主要国家的对外贸易措施 | 251 |
| 第一节 美国对外贸易措施 | 252 |
| 第二节 加拿大对外贸易措施 | 262 |
| 第三节 日本对外贸易措施 | 268 |

| | |
|-------------------------|-----|
| 第四节 欧共体对外贸易措施 | 271 |
| 第五节 亚洲“四小”的对外贸易措施 | 276 |

第一章 导 论

第一节 国际贸易概论

一、国际贸易的涵义

国际贸易 (International Trade) 是指世界各国之间的商品和劳务的交换活动，是各国之间分工的表现形式，反映了世界各国在经济上的相互依赖关系。

国际贸易与对外贸易这两个概念表示的内容是一致的，即商品及劳务交换活动。站在不同角度看这两个概念时，其含义又有所区别。

从一个国家的立场看这种商品及劳务交换活动，即一国或地区与它国或地区进行商品及劳务交换活动时，就称为对外贸易 (Foreign Trade)。一国的对外贸易是由进口贸易与出口贸易构成的。在使用这一概念时表示为：中国对外贸易，日本对外贸易。

从国际范围看，这种国家间的商品及劳务交换活动就称为国际贸易，或世界贸易 (World Trade)。例如：国际纺织品贸易，世界农产品贸易。

二、国与国之间为什么会产生贸易

这个问题主要是指国与国之间的商品贸易。为了回答这个问题，有必要区分国家之间的贸易是有别于一国内部地区间的贸易及与独立的消费者间的贸易。

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同属于流通领域，都是商品及劳务交

换活动，其经营目的都是为了增加经济效益和利润，不过国际贸易是在国际间进行的，而国内贸易是在一国内开展的，国际贸易是国内贸易的延伸、扩大，国内贸易是国际贸易的基础。所以，两者并不存在质上的不同，只不过是范围和程度上的差异。由于国际贸易是不同国家之间进行的，它要比国内贸易复杂和困难得多。

首先一点不同是劳动力的自由流动。假设，一国内劳动力是完全流动的，但由于语言、宗教、社会风俗、政府法规等因素，却严重地限制了劳动力在国与国之间的自由流动。因此，可以假设劳动力在国与国之间不是自由流动的。

其次，应考虑的是国家之间的贸易是作为一种独立的经济现象，在许多情况下，国家如同一个经济单位，象是一群消费者，或一群公司一样彼此之间相互影响。国家之间是通过相互征收关税，制定各种形式措施来限制商品流通。这些严重地制约了生产要素的自由流通，特别是劳动力从一国到另一国。在某些情况下即使合理的国内政策也能改变国际贸易的模式。而这些措施在一国境内地区间是不必要的，也是不合法的。

另一方面，因为，大多数主权国都拥有其自己的货币，国际交易的价值就很容易被决定下来。那些持有可以在国际市场上自由兑换货币的国家，其对外贸易则不受货币的制约，相反那些不能在国际市场上自由兑换货币的国家其对外贸易就需采用能在国际市场上交换的货币进行。这里要特别注意的是那些在国际贸易中不能自由流通的要素，往往在一国境内的地区之间却是完全自由流通的。

国际贸易的重要性表现为贸易是所有经济活动的一部分，对许多国家来讲是非常明显，特别是较小的国家，许多欧洲国家对外贸易占其国民生产总值（GNP）中一个很大比例。但即

使在那些对外贸易相对来说不太重要的国家，国际交易仍对其不同层次的经济活动有着重要的影响。这一观点，在七十年代中期的美国能源危机中早已证实，虽然从石油输出国（OPEC）成员进口不到美国石油产品消费的5%，就已影响了供应和引起价格上涨，最终导致对美国经济破坏性的影响。另外，一国经济如严重的依赖于国际贸易就会对各种国际间不稳定的政治和经济因素变化很敏感。

那么，国际贸易能导致这些问题，为什么各国仍都参与国际贸易呢？如果某些商品的国际贸易变化能对其国内经济产生明显影响，这很清楚的说明，这一国际贸易形式是其经济活动的重要方面。实际上，许多国家如不是采取贸易立国的政策，就不会拥有当今这样的生活水平。如日本进口原料，出口最终产品，没有这些进口和出口，日本的生活水平就会很低。因此，有时扰乱贸易模式能导致国内经济的严重破坏。

导致国际贸易产生的原因为以下三方面：

（1）拥有不同的商品导致国际贸易

如果我们假设，这是一个简单的世界，只有两种商品：苹果和香蕉，并且我们还假设一个人拥有所有的苹果，另一个人拥有所有的香蕉，如果允许交换，就会导致两者间的贸易，最后使得两个消费者都能消费到这两种不同的商品。在这种情况下，拥有不同的商品其结果会导致贸易。

（2）人们对商品的不同偏好

如果我们假设，拥有苹果的人只喜欢苹果，不喜欢香蕉，拥有香蕉的人只喜欢香蕉，不喜欢苹果，这种情况下就不会发生贸易。因此，我们假设：两个人具有不同的偏好，特别是两个人都喜欢这两种不同的商品。还是同样这两个人，拥有香蕉的人也喜欢苹果，拥有苹果的人也喜欢香蕉，如果允许相互交换，

我们希望一些交易能在苹果和香蕉拥有者之间发生。在这种情况下，贸易的产生是因为不同的偏好，而不是因为不同的拥有。因此，人类对两种商品不同的基本需求是贸易产生的另一个原因。

(3) 规模经济和专业化生产

另一个问题是为什么这两个人不生产与他们所要消费量同样多的产品来消费呢？有两个原因：一是两个人具有不同的技能。一个所拥有的技术知识正是另一个所缺少的，这种情况下，两个人都专门生产那些他们所擅长的那种技能或技术的产品，相互交换，就会从中获利。这同样适用于国家之间，如各国拥有技术的不同，也会导致贸易的发生。二是即使这两个人拥有同样的技能或技术，如果专门从事某种大规模的经济生产，同样会获利。这种规模经济是采用专业化生产，最后的结果是两个人都生产出比他所要消费量要多的产品。因此，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如果大规模经济生产的存在，专业化生产能使生产者获利，并导致贸易的发生。

生产、消费之间的差异和实际商品贸易的发生之间是什么关系？正确的答案只有一个，即：这种差异反映为价格上的差异；国家、地区之间的贸易发生主要是由于两地价格不同。当某一商品在国外市场价格高于国内市场价格时，出口这一商品将会获利。相反，这一商品的国内市场价格高于其他国家同一商品价格时，进口这一产品将会有利可图。因此，价格在两个不同市场上的差异是能够获利的交换基础。但交换最终导致价格在两国市场上趋于一致。由于供给与需求在两国之间的差异导致价格在两个市场之间的不同，使得国际贸易有可能获利。

第二节 与国际贸易有关的基本概念

一、进口贸易、出口贸易、过境贸易

1. 进口贸易 (Import Trade)

将外国商品输入本国国内市场销售，叫进口贸易或输入贸易。

2. 出口贸易 (Export Tra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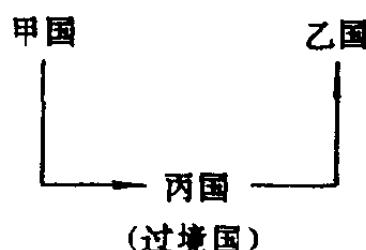
将本国生产和加工的商品运往他国市场销售，称为出口贸易或输出贸易。

进口贸易与出口贸易是针对一笔交易的两个方面而言，对卖方来说是出口贸易，而对买方就是进口贸易。

凡不是因为买卖而进出国境的商品，都不包括在进出口之列。如外交机构所用的物品，展览品，礼品等都不属于进出口商品。

3. 过境贸易 (Transit Trade)

凡是甲国经过丙国国境向乙国运送商品，从丙国来讲是过境贸易。过境货物经过一国国境时纯属一种运输上的过境转运关系，过境贸易并没有商品买卖行为，货物在过境国不进行任何加工和改变。



过境贸易分为直接过境和间接过境两种：

直接过境贸易指凡外国商品到达国境后，并不存放在海关仓库，海关监督下，通过国内交通线在另一处国境又输出国外；或运到本国港口后并不卸货和调换提单，由原船运出国外；或

在同一港口从这艘船转装到另一艘船；或在同一车站从这列火车转装到另一列火车上。以上均为直接过境贸易。外国商品通过国境纯属于转运关系。

间接过境贸易是指外国商品运到国境后，先存放在海关仓库，以后未经加工，又从仓库提出运往国外。发生间接贸易的主要原因有：因商品运出后未成交；因商品需重新包装，分装，混合，暂时不能转运；价格下跌，货主不愿立即卖出等等，暂时把商品存放在海关仓库，以后再运出，这种贸易活动在国际贸易中经常发生。

二、复出口、复进口

1. 复出口 (Re-Export)

复出口又叫再出口，凡外国商品进口后未经加工又输出到外国，属于复出口。复出口在很大程度上同经营转口贸易有关。至于外国进口商品加工后又输往国外，或用外国进口原料制成另一种产品再输往国外，各国都不列为复出口。复出口是买时想本国消费，但由于国际市场上价格上涨，为了赚钱又出口。

2. 复进口 (Re-Import)

本国商品出口后，在国外未经加工而重新输入国内，叫复进口或再进口。复进口往往由于商品在国外未能销售，损坏等原因造成，具有偶然性，没有什么经济意义。

三、净出口 (Net Export)、净进口 (Net Import)

一国在同类商品上既有出口又有进口，在一定时期内（如一年）将某类商品的进口与出口加以比较：如果出口大于进口即为这类商品净出口国；反之进口量大于出口量时即为这类商品净进口国。

净出口额是由某一种商品一年内的出口数扣除这种商品的进口数的余额。如纺织品，我国即有进口又有出口，出口大于

进口，扣除进口，就是纺织品的净出口额。净出口说明一国在国际贸易中，该种商品上处于出口国地位，净进口说明一国在该种商品上处于进口国地位。

例如：国际经贸消息报 1993 年 3 月 2 日报道：“在 1993 年，中国 30 年以来首次成为一个原油及石油产品的净进口国。中国的海关统计表明，1993 年中国原油及石油产品的出口共 2315 万吨，进口达 3303 万吨”。

四、有形商品贸易、无形商品贸易

1. 有形商品贸易 (Tangible or Visible Goods Trade)

指国际收支中商品的输出和输入。由于进出口的商品是看得见的实物，不同于无形的劳务收支，所以称有形商品贸易。

有形商品贸易收支是构成国际收支的重要项目之一，它对一个国家的国际收支状况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有形商品的进口和出口额经过海关手续，并表现在海关的贸易统计上。

2. 无形商品贸易 (Intangible or Invisible Goods Trade)

指在国际收支中以劳务或其他非实物形态提供的输入和输出。与以实物形态进出口的商品不同，这种以劳务或非实物形态所提供的某种特殊使用价值是看不见的，所以称为无形商品贸易其又称为服务贸易。它主要包括两方面内容：

(1) 由于商品的进出口而发生的一些从属性费用的收支，如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商品加工费、船只修理费等。

(2) 与商品进出口无关的其他收支，如国际旅游费、外交人员费用、专利特许费用、国外投资汇回的利润、国外贷款的利息收入、侨民汇款等。

无形贸易不经过海关手续，通常不显示在海关的贸易统计上，但它是国际收支的一部分。